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晶”、“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首发承销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则》”)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等相关法规,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及中金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以下简称“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上海合晶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584	网上申购代码	787584
网下申购简称	上海合晶	网上申购简称	合晶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6,620.6036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66,206.0352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0.00
高价剔除比例(%)	1.0124	四数孰低值(元/股)	24.2232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22.66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05倍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用)	不适用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所属行业-T-3日静态市盈率	30.02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万股)	992.1443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占本次发行数量比例(%)	14.99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4,569.2093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占本次发行数量比例(%)	1,059.25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	2,200.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80.00
网上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500股整数倍)	1.05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50,022.88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及起止时间	2024年1月30日(T日)09:30-15:00	网上申购及起止时间	2024年1月30日(T日)0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及截止时间	2024年2月1日(T+2日)16:00	网上缴款及截止时间	2024年2月1日(T+2日)16:00
备注: 1.“四数孰低值”即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以及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剩余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4年1月29日(T-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1月22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上海合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253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上海合晶”,扩位简称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票代码为“688584”,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584”。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4年1月25日(T-3日)09:30-15:00。截至2024年1月25日(T-3日)15:00,联席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以下简称“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共收到3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18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7.61元/股-32.20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1,457,69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4年1月22日(T-6日)刊登的《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联席主承销商资格审核;2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上述2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63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4,160万股。具体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1”和“无效报价2”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123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7.61元/股-32.20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1,363,53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报时间上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7.49元/股(不含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小于2,200万股(不含2,2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2,2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4年1月25日14:26:03:309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4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86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15,05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11,363,530万股的1.0124%。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下转C2版)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253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及中金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6,206,036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将于2024年1月30日(T日)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以下简称“互联网交易平台”)实施。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均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选择考虑《管理办法》、《首发承销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  
(2)中信证券资管上海合晶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上海合晶员工1号资管计划”)和中信证券资管上海合晶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上海合晶员工2号资管计划”)(上海合晶员工1号资管计划和上海合晶员工2号资管计划合称简称“上海合晶员工资管计划”);  
(3)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4)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7.49元/股(不含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小于2,200万股(不含2,2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2,2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4年1月25日14:26:03:309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4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86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15,05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11,363,530万股的1.0124%。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66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4年1月3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0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0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37.8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37.0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42.0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41.1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本次发行价格为22.66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及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24.2232元/股。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至2024年1月25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0.02倍。

截至2024年1月25日(T-3日),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2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2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88126.SH	沪硅产业	15.56	0.1183	0.0420	131.51	370.90
603588.SH	立昂微	24.22	1.0162	0.8222	23.83	29.46
688325.SH	有研新材	10.40	0.2816	0.2509	36.93	41.45
6488.TWO	环德晶	594.00	35.1455	35.1455	16.90	16.90
3436.T	日本胜高	2,380.50	200.4854	200.4854	11.87	11.87
WAF.DF	德国世创	92.05	13.0200	13.0200	7.07	7.07
境内可比公司算术平均值					64.09	147.27
全部可比公司算术平均值					38.02	79.61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4年1月25日(T-3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境外可比公司相关数据对应单位为原始货币。

注4:境外可比公司未披露非经常性损益,因此其扣非前归母净利润均选取其当年归母净利润。

本次发行价格22.6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2.0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销商核查,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联席主承销商资格审核;2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上述2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63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4,160万股。具体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1”和“无效报价2”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123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7.61元/股-32.20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1,363,53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报时间上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7.49元/股(不含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小于2,200万股(不含2,2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27.49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2,2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4年1月25日14:26:03:309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4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86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15,05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11,363,530万股的1.0124%。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下转C2版)